

توعز تاراۋ اۋداندىق قازىنا ماكانما سىنىڭ قۇجاتى

巩留县财政局文件

巩财综〔2022〕04号

关于拨付2022年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

巩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伊犁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自治区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综〔2022〕29号）精神，现就拨付你单位2022年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补助资金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该项目资金用于城市棚户区改造支出列“2210103-棚户区改造”收支分类科目。

二、此次拨付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并纳入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2-自治区直达

资金”，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三、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管理工作，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执行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根据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相关要求，认真做好绩效管理工作和项目信息公开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2022年自治区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分配表

2、2022年自治区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市棚户区改造绩效目标表



附件1:

2022年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分配表

(棚户区改造)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功能分类	项目资金	直达资金标识	用途	是否纳入绩效管理
巩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10103-棚户区改造	628	02-自治区直达资金	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	是

2022年城市棚户区改造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补助名称	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县(市)	巩留县	补助实施期	2022年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4822			
	其中: 中央补助		4194	
	地方资金		628	
年度总体目标	2022年完成城市棚户区改造3000套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	≥3000套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是否符合标准	是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年度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当年达到交付使用条件的棚改安置住房分配率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棚户区改造被拆迁居民满意度	≥80%